

# 空氣中粒狀污染物檢測法—高量採樣法（NIEA A102.13A）草案

公告	說明
主旨：公告「空氣中粒狀污染物檢測法—高量採樣法（NIEA A102.13A）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二月十五日生效。	方法名稱及生效日期。
依據：空氣污染防制法第四十九條第三項。	法源依據。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	方法內容。